

北京安寓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AYC UNSECURITY SERVICE LTD

保安服务合同书



客户名称： 北京市宣武中医医院

客户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万明路 13 号

甲方负责人： 李宏燕 联系电话： 010-83776587

乙方负责人： 黄守志 联系电话： 13901121407

合 同 书

北京市宣武中医医院（甲方）公用经费（事业）保安服务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经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以项目编号：11010225210200022729-XM001/GXCZ-C-251590146号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国内磋商。经磋商小组评定北京安寓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乙方）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通知书见附件1）。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经合同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内容如下：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本合同书
- （2）成交通知书
- （3）响应文件
- （4）竞争性磋商文件

2、服务地点及服务期限

- （1）服务地点：北京市西城区万明路13号，北京市宣武中医医院。
- （2）服务期限：2026年3月2日-2027年3月1日。

3、服务内容

（1）乙方服务内容包括治安管理、消防管理、秩序维护、巡逻服务、安检服务、微型消防站服务、消防及安防中控室值守、应急处突分队建设、处置突发事件、停车管理等。乙方应做好防火、防盗、防伤害、反恐防爆等事件的防范工作，确保医护人员和就诊患者的人身财产安全。

（2）乙方拟派人员应经过正规的培训，考核合格。

（3）乙方负责对拟派人员进行岗位培训，监督和管理，为拟派人员配备服装和执勤巡逻装备（执法记录仪、防割手套、防刺服、防爆头盔、橡胶警棍、盾牌及约束叉等），同时为拟派人员购买必要的各类保险，切实保障拟派人员的人身安全及合法权益。

(4) 乙方拟派人员肩负着甲方防火、防盗、防自然灾害、防人为破坏等重任，应时刻保持高度的警惕，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严格执勤，恪尽职守。

(5) 乙方拟派人员上岗执勤时，应统一服装、着装整齐、精神饱满、仪表庄重、文明执勤；服从领导、听从指挥、团结同事、互帮互助，按时按质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6) 乙方应尽快熟悉掌握甲方各科室的分布状况与治安情况。对甲方的环境、道路、电器设备和消防设施的位置、使用、检查等情况，一定要做到心中有数；善于和及时地发现治安情况与违法犯罪的可疑线索，敢于同违法犯罪分子作斗争。

(7) 严格执行巡逻制度。乙方拟派人员应流动巡视，加强对甲方重点科室和重要岗位的安全保卫、巡查。维护甲方正常的医疗工作秩序，提醒病人或家属保管好自己的财物等，发现隐患和可疑人员及时处理、汇报，做好巡查记录。

(8) 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乙方拟派人员发现责任区域内的任何安全隐患，都应立即报告甲方并协助予以处理。

(9) 消防及安防中控室技防服务，乙方应双人双岗 24 小时值守，乙方拟派人员应持国家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资格证上岗，确保及时发现并准确处置消防及治安报警。乙方保证消防及安防设备安全运转及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发现设备故障应及时排除或通知并协助工程技术人员进行保修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10) 在巡逻过程中，乙方拟派人员发现可疑情况应认真观察，严密监视。视情况采取守候、跟随等方法，将其控制在视线之内，必要时对可疑人员进行询问。如遇正在发生的不法侵害行为，应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制止；如遇已经发生的不法侵害案件或治安灾害事故，应采取相应措施保护现场。同时，及时向甲方保卫处领导或值班人员报告。

(11) 在夜间巡逻时，乙方拟派人员应提高警惕，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

按照巡更的要求进行打点，善于发现问题，消除安全隐患。

(12) 检查、发现、报告并及时消除各种安全隐患。乙方应防止火灾、爆炸等事故或抢劫、盗窃等不法侵害发生。遇火灾、爆炸等公共安全突发事件，乙方应及时疏导人流，控制事态发展并做好现场保护。

(13) 在甲方人员上下班时间，乙方负责指挥、疏导出入车辆，维护甲方出入的正常秩序。

(14) 乙方拟派人员应积极帮助患者解决实际问题，如解答病人询问、帮助患者上下车等。

(15) 乙方拟派人员对进入甲方院区的自行车、电动车、摩托车、机动车，不符合规定停放的进行劝阻，劝阻无效的，有权对乱停放的车辆拖放至规定地点但应向车主做好解释、说明工作；对在指定地点停放的车辆严加看管，提醒车主对车辆上锁，以防被盗。

(16) 在甲方发生医患纠纷时，乙方应及时到场，积极上前制止患者家属殴打医务人员，防止事态扩大，并在第一时间报告甲方保卫处值班人员。遇发生刑事案件时，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调查/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突发事件。

(17) 遇到医患纠纷人员堵门滋事等突发事件时，乙方应及时调集增派人员并积极配合甲方保卫处人员进行处置，防止事态扩大。

(18) 甲方对乙方派驻人员不满意的，乙方须无条件调换。

(19) 乙方承担甲方临时性公差及冬季扫雪等任务。

(20) 乙方应严格落实值班制度，严禁缺岗、误岗和脱岗。

4、服务范围、岗位人员需求、人员要求

乙方根据岗位需求配备必要的人员提供安保服务，岗位分布最终以实际布岗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随时调整岗位的设置和安排，乙方拟派人员严格按照岗位要求时间值岗。

(1) 服务期限内乙方所配备的人员不得低于20人，委派专业人员岗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序号	岗位位置	岗位数量	岗位时间	人数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队长)	1	全年,随时处理突发事件,按照医院安全保卫工作制度执行。	1 人	项目负责人需保证每日 24 小时在院
2	北大门	1	全年每天 24 小时	≥6 人	
3	微型消防站岗	2	全年每天 24 小时		
4	处突分队及巡逻岗				
5	门诊大门	1	全年每天 12 小时（上午 7 点至下午 19 点）	≥1 人	
6	门诊安检	2	全年每天 12 小时（上午 7 点至下午 19 点）	≥2 人	安检岗位人员需均为女性
7	急诊大门	1	全年每天 24 小时	≥2 人	
8	急诊安检	1	全年每天 24 小时	≥2 人	安检岗位人员需均为女性
9	消防中控岗中级	2	全年每天 24 小时	≥6 人	须具有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四级）及以上证书
	合计			20	

(2) 微型消防站岗、安检岗岗位人员的要求

①安检人员除应取得保安员证外,还应具备安检技能,依法取得相应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安检岗人员应均为女性。

②上述岗位人员应固定,未经甲方保卫处同意,服务期限内无任何特殊情况不允许随意更换人员。

(3) 人员要求

①乙方项目负责人（队长）应具备基本法律知识及与保安相关的政策规定。具有高级保安员职业资格证书，具有在保管理岗位三年（含）以上工作经验。有一定的组织、沟通和协调能力，熟悉甲方安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能制定甲方保安服务方案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具备突发事件先期处置能力，能使用新技术开展保安服务。

②乙方拟派人员应具备一定的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

③乙方拟派人员应具备与岗位职责相应的观察、发现、处置问题能力。

④乙方拟派人员应具备使用基本消防设备、通讯器材、技术防范设施设备和相关防卫器械技能。

⑤乙方拟派人员应五官端正、身体健康、无生理、心理及精神疾病，年龄在18-45周岁之间；男性身高不低于1.68米，女性身高不得低于1.63米。

⑥乙方拟派人员有在部队服满法定现役的退伍军人优先。

⑦乙方拟派人员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无违法犯罪记录，品行良好。

⑧乙方所有拟派人员应经过保安服务公司岗位培训，经考试合格持证上岗。

⑨乙方拟派人员上岗执勤时，应统一服装、着装整齐、精神饱满、仪表庄重、文明执勤、按时按质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5、服务人员岗位职责

5.1项目负责人（保安队长）岗位职责

项目负责人（保安队长）在甲方保卫部门的直接领导下，全面负责保安队的各项管理工作。具体如下：

(1) 了解和掌握保安队的情况，根据甲方保卫部门的要求和意图，结合实际，建立健全各项工作细则的奖惩条例，抓好实施组织监督工作，对甲方院区的治安、消防等工作全面管理，做好甲方要求的各类巡检记录及相关文件资料的存

档。

(2) 负责乙方拟派人员的岗位培训和思想教育工作，制定训练计划，接受甲方保卫部门的监督、指导。

(3) 掌握乙方拟派人员的思想动态，认真做好思想工作，抓好秩序维护队伍的思想建设，关心乙方拟派人员的生活状况和业务水平，做好全体人员的思想教育、法制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帮助乙方拟派人员正确处理好工作中的各种问题，为其解决实际问题。

(4) 对新入队的人员进行甲方院内安全情况介绍、消防设施器材的位置及使用和业务培训。

(5) 处理有关安保方面的事务，重大治安问题和事故及时向领导汇报，并采取果断措施，控制事态发展。

(6) 组织乙方拟派人员经常开展处置突发事(案)件应急演练。

(7) 完成甲方保卫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5.2门卫岗岗位职责

(1) 坚守本职岗位，文明规范执勤，礼貌热情待人，保持良好的仪表仪容与精神状态。

(2) 执勤人员应按时上下班，严格交接班记录，接班时认真查阅上一班的值勤记录，了解是否有任务安排移交，不准擅自离岗、脱岗、串岗，不准在岗期间玩手机、听音乐或吃东西。

(3) 做好人员、车辆进出登记，遇事用语文明，说服耐心，对进出车辆进行有效规范指挥，提醒车辆驾驶员按甲方院内规定的时速行驶及泊车。

(4) 对工作时间来访或联系工作的人员，及时联系甲方相关部门，填写来访登记，并指引正确位置。对夜间来访或联系工作的人员，应验看有关证件，联系总值班或保卫部门，征得同意并履行登记手续方可放行进入。

(5) 遇到不友好的来客或陌生人，应保持冷静，不可急躁生气，不得与其

争吵；如对方有怨言应耐心听取，或做解释或作劝导，使其知晓甲方的有关规定和事项。

(6) 严格验证制度，禁止未经许可或未接到甲方保卫处通知的人员、车辆、物资擅自进出甲方院区，维护甲方院区内的治安秩序。

5.3 处突分队及巡逻岗岗位职责

(1) 服务内容：巡视、检查、警戒重点部位、特定区域和目标，检查、发现、报告并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2) 根据甲方规模、内外部环境 and 甲方安全需求，制定巡逻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确定巡逻区域、路线、方式和频次、配备相应数量的保安员及装备开展巡逻服务。

(3) 巡逻实行24小时服务，且每班保安员不少于2人巡视规定区域内的治安和消防情况。

(4) 保安员夜间巡逻应提高警惕，认真检查甲方院区重点地段及各科室所有的门窗是否关闭上锁，确保自身安全。

(5) 巡逻中发现可疑人员、物品和情况，保安员应立即报告甲方保卫部门，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医务人员生命财产安全，必要时报告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6) 巡逻中遇到正在发生的暴力案件或火灾、爆炸等事故灾难，保安员应采取果断措施控制事态扩大，保护现场，并及时报告甲方保卫部门和公安机关。

(7) 保安员巡逻时不应影响医务人员和患者的工作、治疗和休息。

(8) 交通管理：了解交通规则，掌握疏通车辆的常用手势，指挥并规范甲方院内车辆停放，对违规、超速车辆进行纠正，及时疏导交通，对于乱停乱放非机动车辆予以清理。

(9) 维护甲方院内秩序，制止吸烟、毁绿等行为，禁止商贩进入甲方院内乱摆摊、设点以及从事商业性宣传经营活动。

(10) 对甲方院内各区域的消防器材、消防通道、标记、防火门经常进行检

查，确保设施完好。

(11) 巡逻中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着装整齐，坚守本职岗位，文明规范执勤。对来院就诊或参加体检、会议的人员做好服务工作，热情礼貌带人，有问必答、有难必助。

5.4 安检服务岗位职责

(1) 人身安检人员岗位职责

① 引导受检者有序通过安检门。

② 对受检者实施人身安全检查时，应提前告知受检者将随身携带的全部金属物品取出并按次序通过安检门。

③ 对受检者人身进行仪器或手工检查时，对头戴帽子的受检者应让其摘下帽子检查；对检查时脚部反复报警的人员，必要时可请其脱掉鞋子检查；对通过安检门时报警的受检者，应当重复过门检查或使用手持金属探测器或采用手工人身检查的方法进行复查，排除疑点后方可放行。

④ 准确识别出违禁物品并根据有关规定正确处理违禁物品。

(2) 手持金属探测器操作员岗位职责

① 接班时应检查手持金属探测器的电量、灵敏度、声光报警是否符合安检的要求。

② 在迎接受检者时，应呈立正姿势站立，右手持金属探测器，左手示意受检者停下。

③ 对人身进行检查，按先正面、后背面的顺序进行。安检人员站在受检者侧前方45度角的位置，严格按照检查顺序操作，排除可疑点后方可放行。检查中左手随右手跟进，对报警部位或可疑部位进行触摸检查，不得遗漏重要部位。

④ 检查过程中，应认真判断报警部位是皮带扣、纽扣等服饰还是可疑物品，对腋下、裆部、腰部、小腿等部位出现的报警提高警惕，查明具体情况。

⑤检查完毕，请受检者拿好自己的随身物品离开，并向受检者说声“谢谢配合”。

⑥手检安检员应坚持以下原则：女可检男、男不检女；不堵、不挤、不吵。

(3) X光安检机操作员岗位职责

①X光安检机的值机应由取得安检机值机资格的人员担任，操作X光安检机的安检人员连续值机工作时间不得超过2小时，每天累计不得超过6小时。

②熟悉安检仪器性能和操作规范，严格按照规程操作使用查危仪器设备，定期对仪器进行清洁和维护保养。

③观察和辨别监视器上受检行李图像中的物品形状、种类。认真观察视屏，分析图像，及时发现、辨认违禁物品或可疑图像。

④将需要开箱（包）检查的行李及重点检查部位准确无误地通知开箱（包）安检人员，进行开包检查和手检。

⑤发现可疑物品，应要求受检者进行复检或示意手检员开箱（包）查验。

(4) 开箱（包）安检人员岗位职责

①对受检者的行李实施开箱（包）手工检查，开箱（包）检查时，仔细查验行李箱包的底部、角部和内外侧小兜，注意发现有无夹层。

②准确辨认和按照有关规定正确处理违禁物品，严防错、漏检查。

③对有疑点的行李在开箱（包）检查后应重新过X光安全检查仪检查。

④做好物品存放和发还登记工作。查获物品的保管原则：入箱、入柜、入库、分类保管，确保安全。

5.5 微型消防站岗位职责

(1) 微型消防站站长岗位职责

①负责微型消防站日常管理工作，组织制定各项管理制度和灭火应急预案，掌握人员和装备情况。

②熟悉甲方基本情况以及灭火救援预案,掌握常见火灾及其他灾害事故的种
类、特点及处置对策,组织建立业务资料档案。

③组织开展防火巡查、消防宣传教育和灭火救援业务训练。

④指挥初起火灾扑救和人员疏散。

⑤及时报告工作中的重要情况,督促消防安全隐患整改。

(2) 微型消防站副站长岗位职责

①协助站长做好微型消防站各项日常管理工作。

②督促微型消防站消防员做好微型消防站值守工作。

③管理好微型消防站值班用品和装备器材。

④站长不在时履行站长职责。

(3) 微型消防站消防员岗位职责

①根据职责分工,完成初起火灾扑救和疏散救援任务。

②熟悉甲方院区(微型消防站)消防设施情况和灭火应急预案。

③熟练掌握装备性能和操作使用方法,保持个人防护装备完整好用。

④落实微型消防站内消防器材的维护保养。

⑤参加日常防火巡查和消防宣传教育。

5.6 消防及安防中控室值守岗位职责

①中控室实行每日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持国家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资
格证上岗,每班不应少于 2 人,确保及时发现准确处置火灾和治安报警。

②值班人员负责对各种控制设备的监控和维护,严禁擅离职守,做好设施设
备日常维护管理,发现设备故障要及时排除或通知并协助工程技术人员进行保修
维护,不得自行拆卸、挪用和停用监控设备,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③值班人员应确保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灭火系统和其他联动制设备处于正常

工作状态,熟悉和掌握消防设施的工作原理、功能和操作流程。

④值班人员每日做好视频监控治安巡视、检查的操作,发现可疑情况,立即跟踪、录像,同时上报并采取果断措施防止安全事件发生。

⑤接到火灾警报后,值班人员应立即以最快方式确认现场情况,按照“四快”的原则采取措施,拨打 119,启动有关的消防设备,逐级上报的同时启动单位内部应急疏散和灭火预案。

⑥值班人员每日做好工作日志,系统运行检查记录表,维修保养记录,交接班记录。

8、合同总价

本合同服务费总价为 1317600 元,人民币大写: 壹佰叁拾壹万柒仟陆佰元整。上述费用已包含乙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所需的人工费、税费等全部费用。除上述费用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9、付款方式

本合同项下服务费按月支付,甲方应于每月【15】日前以【支票或转账】方式支付上一个月服务费 109800 元,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零玖仟捌佰。甲方每次支付服务费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并送达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10、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和乙方拟派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考核和指导,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人员。

(2) 甲方为乙方拟派人员住宿场地并进行统一管理,不负责乙方拟派人员的餐饮。

(3)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

11、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保证其具备履行本合同义务所需要的一切资质,保证乙方拟派人员具备承担本合同项下工作的任职资格和/或资质。

(2) 乙方应严格执行《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规定,负责支付乙

方拟派人员的工资和福利费用以及必要的各类保险等费用。乙方拟派人员在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一切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

(3) 乙方应每月定期如实向甲方保卫处报告在岗人数，及时自行或按照甲方要求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人员。

(4) 因乙方或乙方人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的财产损失或人身损害等，乙方应自行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此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5) 乙方应当并且确保乙方人员不打听、不传播、不复制、不散布与甲方工作有关的全部信息，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取的甲方、患者及其他人员的信息进行保密。本条款不因本合同解除、终止而失效。保密期限为长期，直至上述信息经正当程序而成为公开信息为止。

12、违约责任

(1) 乙方接受甲方对其服务水平的考核，考核内容包括服务质量是否满意、响应是否及时等。合同服务期限的中期和合同服务期限届满各考核一次，具体考核办法由甲方制定并经乙方认可。如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甲方指定改正期限届满乙方仍不能达到考核合格标准，甲方有权要求减免服务费直至解除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损失。

(2) 付款条件成就，甲方应按期支付乙方服务费。如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超过两周（不含）的，自逾期之日起，乙方有权按照逾期应付未付服务费金额每日收取万分之5的违约金。超过一个月（不含）仍未支付服务费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仍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已提供服务的相应服务费和解除本合同前的违约金。

(3) 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本合同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赔偿因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承担守约方因主张权利而产生的全部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公证费、公告费、评估费、差旅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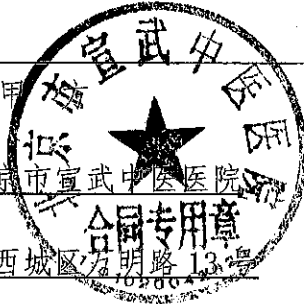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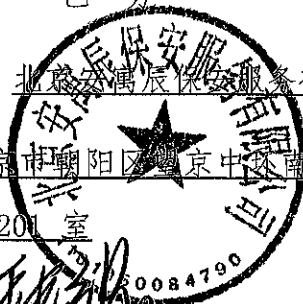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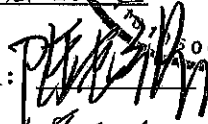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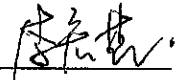
13、争议解决

双方因本合同引起的或在履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4、合同的生效和其他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4 份, 甲方执 2 份, 乙方执 2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者需要修改的, 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对同一事项有不同约定的, 以补充协议为准。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章)  北京市宣武中医医院	单位名称 (章)  北京五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方明路 13 号	单位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 7 号 11 号楼 2 层 201 室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日期: 2026 年 01 月 30 日	日期: 2026 年 01 月 30 日
电话: 83776587	电话: 010-84786729
传真: 010-83776570	传真: 010-84786729
邮编: 100050	邮编: 100102
开户银行: 工商行珠市口支行营业室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四营支行
账号: 0200003109089221266	账号: 11400601040005713
纳税人识别号: 12110102400820454F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78484055XK